

# 共青团合肥经济学院委员会文件

校青〔2022〕2号



## 关于开展2021-2022学年校共青团组织“两红两优”评选的通知

各院团委，各团学组织：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建团100周年，积极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推进共青团系统创先争优活动，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导向作用，引导和激励广大学生传承“五四精神”，志存高远，脚踏实地做事，学好知识，增长才干，为学校的建设和发展贡献自己的智慧和力量。依据相关评选办法，校团委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本学年“五四红旗团委”、“五四红旗团支部”和“优秀团干”、“优秀团员”评选工作。具体事项如下：

### 一、评选时间

2022年5月16日前各单位完成申报公示，并报校团委。

## **二、评选范围**

合肥经济学院全体共青团干部、团员，各院部团委、团支部。

## **三、评选标准**

依据是各项评选办法，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 **四、申报条件**

### **（一）优秀共青团员**

1、理想信念坚定，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

2、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品格高尚；

3、工作本领过硬，善于创新创造，继承和发扬艰苦奋斗精神，在自身岗位上取得突出业绩，能够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4、自觉遵守团的章程，模范履行团员的各项义务，积极参加团的活动。

5、团龄不少于1年。

6、学习目的明确，态度认真，无挂科记录，成绩优良，综合测评居班级前列。

### **（二）优秀共青团干部**

1、理想信念坚定，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

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群团改革、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

2、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品格高尚。

3、明确“三会两制一课”的重点内容，充分发挥团员模范带头作用。

4、热爱团的岗位，自省自励，作风扎实，认真执行团的上级机关作出的指示和决议，坚持围绕党政中心工作和青年需求扎实开展工作。具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在团的岗位上取得突出业绩。

5、心系广大青年，注重深入基层，密切联系青年，竭诚服务青年，在青年中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号召力。

6、从事团的工作一般不少于1年。

7、本人或所负责团组织曾获校级表彰。

8、被评为五四红旗团委的所在团组织负责人直接评为优秀团干部。

### **（三）五四红旗团委**

1、能及时按质按量完成上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安排的各项工作和任务。

2、能独立自主的开展团的各项活动，工作有创新，有特色。

3、积极参加学校及其上级有关部门组织的各项活动、表现突出。

4、所在学院学生思想稳定，无群体事件和严重安全事故发生。

5、“智慧团建”系统中及时完成各项信息数据录入，做好团员注册、登记及团费收缴等工作。

6、学年学期团组织工作有计划有总结。

7、青年大学习参学率不得低于全校参学率平均值。

#### **（四）五四红旗团支部**

1、能及时按质按量完成上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安排的各项工作和任务。

2、积极参与学校开展的各项活动，表现突出，成绩显著

3、团支部能够积极组织开展主题团课活动，主题团日活动丰富且有特色。

4、团支部班子健全，委员分工明确，团支部内的团员无严重违纪现象。

5、团员管理工作正常发展团员坚持标准，组织生活注重质量。

6、“智慧团建”系统中及时完成各项数据录入，做好团员注册、登记及团费收缴等工作。

#### **五、名额分配及申报表（推荐表）**

见附件。

#### **六、评选程序**

1、申报推荐。各院团委根据评选条件，对拟申报单位和个人进行全面了解，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征得所在单位党组织同意，按照名额分配表（见附件）确定具体申报推荐名单，将申报表、事迹材料和证明材料报校团委。

2、资格复核。校团委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对推荐对象进行资格审查，根据申报对象工作和表现情况，提出表彰建议名单。

3、研究确定。校团委研究确定表彰对象。

## **七、评选要求**

1、各申报项目均须填写申报表或推荐表，要求填报信息客观真实、表格不漏项目、文字表述准确规范。

2、申报“五四红旗团委”和“五四红旗团支部”须撰写1500字左右的申报材料，主要体现工作特色，反映班级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新媒体建设、大学生素质拓展、配合并支持上级团组织工作、主题团日活动、特色活动等方面的主要措施和成效；参选“优秀团干”须撰写1000字左右的事迹材料，主要包括思想认识、工作作风、工作成绩、工作心得等方面内容。参选“优秀团员”须撰写800字左右的事迹材料，主要包括思想认识、个人表现、服务团建、发展方向等方面内容。

3、申报团体和个人材料须在所在学院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不少于3个工作日。

4、申报表（或推荐表）与申报材料（或事迹材料）各一式2份。（5月16日之前各单位材料汇总后发至校团委办公室邮箱：2964119743@qq.com，纸质材料5月16日前交至行政楼E205办公室。）

5、各团委对评选工作要高度重视、严格把关，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通知要求和评选办法，认真组织评选，做好推荐和申报工作。汇总资料后，团委将根据相关材料进行复核。

(此页无正文)

附件:

- 1、2021-2022 学年“两红两优”名额分配表
- 2、合肥经济学院“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 3、合肥经济学院“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 4、合肥经济学院“优秀团干部”推荐表
- 5、合肥经济学院“优秀团员”推荐表

共青团合肥经济学院委员会

2022年5月3日

## 附件 1

### 2021-2022 学年“两红两优”名额分配表

单位名称	五四红旗团委	五四红旗团支部	优秀团干	优秀团员	
财务管理学院 (含大学城校区)	各二级学院团委 自行申报	3 个	8 人	82 (1640x5%)	
金融学院 (含大学城校区)		3 个	7 人	74 (1470x5%)	
工学院 (含大学城校区)		3 个	8 人	57 (1140x5%)	
商学院 (含大学城校区)		3 个	7 人	60 (1195x5%)	
人工智能学院 (含大学城校区)		5 个	11 人	111 (2211x5%)	
艺术设计学院 (含大学城校区)		5 个	13 人	62 (1243x5%)	
外国语学院 (含大学城校区)		2 个	4 人	30 (590x5%)	
文法学院 (含大学城校区)		2 个	5 人	44 (871x5%)	
学生组织 (含大学城校区)				19 人	28 (555x5%)
合计		共三个	26 个	82 人	548

附件 2

# 合肥经济学院 “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2021-2022 学年)

团委名称			
团员总数		推优入党人数	
本学年开展的特色活动			
书记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p>院党 总支 意见</p>	<p>书记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p>
<p>团委 复核 意见</p>	<p>书记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p>
<p>分管 领导 意见</p>	<p>签 字: _____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p>

附件 3

# 合肥经济学院 “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2021-2022 学年)

支部名称			
团员数		推优入党人数	
本学年开展的主要工作			
	团支书签字: _____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p>班级 辅导员 意见</p>	<p>辅导员签字: _____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p>
<p>院团委 推荐 审核 意见</p>	<p>签字（并加盖公章）: _____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p>
<p>团委 复核 意见</p>	<p>书记签字（并加盖公章）: _____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p>

附件 4

# 合肥经济学院“优秀团干部”推荐表

(2021-2022 学年)

姓名		职务	
团支部名称		联系方式	
个人 情 况 简 介			
	本人签字: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p>辅导员 推荐意见</p>	<p>辅导员签字: _____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p>
<p>院团委 推荐 审核 意见</p>	<p>签字（并加盖公章）: _____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p>
<p>团委 复核 意见</p>	<p>书记签字（并加盖公章）: _____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p>

附件 5

# 合肥经济学院“优秀团员”推荐表

(2021-2022 学年)

姓 名		职 务	
团支部名称		联系方式	
个 人 情 况 简 介			
	本人签字: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p>辅导员 推荐意见</p>	<p>辅导员签字: _____ 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p>
<p>院团委 推荐 审核 意见</p>	<p>签字（并加盖公章）: _____ 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p>
<p>团委 复核 意见</p>	<p>书记签字（并加盖公章）: _____ 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p>